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2380112.IB/184777.SH

23 宁波通商债 01/23 通商
01

240526.SH

甬通商 K3

240286.SH

甬通商 K2

138982.SH

甬通商 K1

137800.SH

甬通商 04

137798.SH

甬通商 03

185657.SH

甬通商 02

185656.SH

甬通商 01

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甬通商 K3”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或“甬通商 K3”）已完成发行，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16 亿元。

一、募集资金变化情况

（一）本次变更前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1、偿还有息负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4.80 亿元拟用于偿还公司有息债务。因本期债券的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尚有一定不确定性，发行人将综合考虑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相关债务本息偿付要求、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等因素，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和节省财务费用的原则，未来可能调整偿还公司债务（公司债券）的债项及具体金额并调整偿还公司债务部分用于股权投资及基金出资。拟偿还债务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借款单位	借款银行/债券简称	借款余额	借款期限
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20,000.00	2023/03/06-2024/03/03
	工商银行	10,000.00	2023/03/17-2024/03/16
	工商银行	10,000.00	2024/01/01-2025/01/01
宁波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甬工投 01	40,000.00	2021/04/19-2024/04/19
	农业银行	16,000.00	2023/03/22-2024/03/21
合计		96,000.00	

2、基金出资及股权投资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11.20 亿元拟用于相关基金出资或置换前期基金出资资金。发行人将根据基金出资进度灵活安排募集资金使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用于基金及股权出资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序号	项目实施单位	主要投向	基金性质	总规模	认缴规模	本期债券拟用于出资或置换前期出资规模	参与形式	未来出资安排及资金来源
1	宁波通商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医疗健康、工业互联网、“5G+”产业、数字经济、智能物流、智能制造、新材料、现代服务业等。	创业投资基金	50.00	50.00	11.20	发行人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宁波通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基金管理人负责基金的投资运营工作。	按直投项目实际需求或拟投资子基金的出资要求安排出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直接融资、金融机构投资与社会资本等。
2	宁波市甬欣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作为宁波市重大产业母基金，围绕宁波市“246”万千亿级产业集群建设，重点支持宁波市企业发展和行业培育。具体投向医疗健康、工业互联网、5G+、数字经济、人工智能、现代服务业等重点领域行业。	政府出资产业投资基金	200.00	160.00			
合计	-	-		250.00	210.00	11.20		

根据上述项目出资进度及发行人其他基金及股权出资需求，在符合监管要求的情况下，发行人将调整具体出资项目及金额，并根据实际情况对基金及股权的自有资金出资部分予以置换。

(二) 本次募集资金明细变更情况

1、偿还有息负债

公司在原“偿还债务”明细中，增加下列用途：

借款单位	借款银行/债券简称	借款余额	借款期限
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1 宁波通商 MTN001	100,000.00	2021/03/22-2024/03/22

变更后的“偿还债务”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借款单位	借款银行/债券简称	借款余额	借款期限
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20,000.00	2023/03/06-2024/03/03
	工商银行	10,000.00	2023/03/17-2024/03/16
	工商银行	10,000.00	2024/01/01-2025/01/01
	21 宁波通商 MTN001	100,000.00	2021/03/22-2024/03/22
宁波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甬工投 01	40,000.00	2021/04/19-2024/04/19
	农业银行	16,000.00	2023/03/22-2024/03/21
合计		196,000.00	

2、基金出资及股权投资

公司在原“基金及股权投资”明细中，增加下列项目出资：

单位：亿元

项目实施单位	主要投向	基金性质	总规模	认缴规模	参与形式	未来出资安排及资金来源
宁波市甬宁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企业主要投向市委、市政府主导引进的重大产业或并购重组等项目。	政府出资产业投资基金	300.00	219.00	发行人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宁波通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基金管理人负责基金的投资运营工作。	按直投项目实际需求或拟投资子基金的出资要求安排出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直接融资、金融机构投资与社会资本等。

变更后的“基金及股权投资”明细如下：

单位：亿元

序号	项目实施单位	主要投向	基金性质	总规模	认缴规模	本期债券拟用于出资或置换前期出资规模	参与形式	未来出资安排及资金来源
1	宁波通商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医疗健康、工业互联网、“5G+”产业、数字经济、智能物流、智能制造、新材料、现代服务业等。	创业投资基金	50.00	50.00	11.20	发行人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宁波通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基金管理人负责基金的投资运营工作。	按直投项目实际需求或拟投资子基金的出资要求安排出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直接融资、金融机构投资与社会资本等。
2	宁波市甬欣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作为宁波市重大产业母基金，围绕宁波市“246”万千亿级产业集群建设，重点支持宁波市企业发展和行业培育。具体投向医疗健康、工业互联网、5G+、数字经济、人工智能、现代服务业等重点领域行业。	政府出资产业投资基金	200.00	160.00			
3	宁波市甬宁基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企业主要投向市委、市政府主导引进的重大产业或并购重组等项目。	政府出资产业投资基金	300.00	219.00			
合计	-	-		550.00	429.00	11.20		

注：宁波市甬宁基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正在进行更名并签订新的合伙协议，相关信息以更新后的合伙协议及工商变更为准。

（三）本次变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

上述用途明细调整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明细如下：

1、偿还有息负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4.80 亿元拟用于偿还公司有息债务。拟偿还债务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借款单位	借款银行/债券简称	借款余额	借款期限
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20,000.00	2023/03/06-2024/03/03
	工商银行	10,000.00	2023/03/17-2024/03/16
	工商银行	10,000.00	2024/01/01-2025/01/01

借款单位	借款银行/债券简称	借款余额	借款期限
	21 宁波通商 MTN001	100,000.00	2021/03/22-2024/03/22
宁波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甬工投 01	40,000.00	2021/04/19-2024/04/19
	农业银行	16,000.00	2023/03/22-2024/03/21
合计		196,000.00	

2、基金出资及股权投资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11.20 亿元拟用于相关基金出资或置换前期基金出资资金。

发行人将根据基金出资进度灵活安排募集资金使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用于基金及股权出资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序号	项目实施单位	主要投向	基金性质	总规模	认缴规模	本期债券拟用于出资或置换前期出资规模	参与形式	未来出资安排及资金来源
1	宁波通商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医疗健康、工业互联网、“5G+”产业、数字经济、智能物流、智能制造、新材料、现代服务业等。	创业投资基金	50.00	50.00	11.20	发行人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宁波通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基金管理人负责基金的投资运营工作。	按直投项目实际需求或拟投资子基金的出资要求安排出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直接融资、金融机构投资与社会资本等。
2	宁波市甬欣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作为宁波市重大产业母基金，围绕宁波市“246”万千亿级产业集群建设，重点支持宁波市企业发展和行业培育。具体投向医疗健康、工业互联网、5G+、数字经济、人工智能、现代服务业等重点领域行业。	政府出资产业投资基金	200.00	160.00			
3	宁波市甬宁基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企业主要投向市委、市政府主导引进的重大产业或并购重组等项目。	政府出资产业投资基金	300.00	219.00		发行人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宁波通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基金管理人负责基金的投资运营工作。	按直投项目实际需求或拟投资子基金的出资要求安排出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直接融资、金融机构投资与社会资本等。
合计	-	-		550.00	429.00	11.20		

注：宁波市甬宁基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正在进行更名并签订新的合伙协议，相关信息以更新后的合伙协议及工商变更为准。

二、相关决策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明细调整已按照《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了相应程序，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事项已经“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第 5 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未违反“甬通商 K3”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承诺，变更调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符合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约定。

三、影响分析

上述募集资金用途明细变更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财务情况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甬通商 K3”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之盖章页）



2024 年 3 月 20 日